

「爱媛 FreeWi-Fi」使用条款

1 目的

本设施赞同爱媛县公众无线 LAN 推进协议会所推动之「爱媛 FreeWi-Fi 项目」，为增加爱媛县民及国内外来访者的便利性并加强情报发信力，力促人人皆可免费使用的公共无线网络环境之整備，提供用户免费的公共无线网络服务(以下简称「本服务」)。

本条款订定使用本服务时所需遵守之事项。

2 本条款之适用

利用本服务时，需先同意本条款之内容。此外，当用户开始使用本服务时，视同已同意本条款之全部内容。

除本条款之外，用户尚需遵守日本国内法，提供本服务的设施于提供服务之时，亦需先同意与通信业者等间所签订的利用条款。

3 本服务内容

- ① 本服务提供给本设施的用户。使用时请遵守本设施之使用条款、礼节等。
- ② 用户可利用本服务所提供的无线网络联机功能，通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一般计算机等联机上网。
- ③ 本服务免使用费。但若用户联机使用网络上的付费服务，则需自行承担。
- ④ 本服务的 SSID 为「Ehime_Free_Wi-Fi」。
- ⑤ 本服务为提升便利性并无加密保护。利用本服务的用户请自行对策网络安全。

4 使用纪录

- (1) 本服务端可记录联机情形以确认利用情况以及是否有不当链接情形。
- (2) 基于前项条款，本服务可记录每台链接设备的通讯情形，但不予以公开。但如遇到政府机构、检察机关等根据法令要求提供通讯记录时，则不在此限。

5 禁止事项

使用本服务时，除法令等的条例之外，以下事项也被禁止

- ① 侵害及可能侵害本设施或第三者的著作权或其他权利的行为
- ② 侵害及可能侵害本设施或第三者的财产或隐私的行为
- ③ 会导致及可能导致本设施或第三者蒙受不利或损害的行为
- ④ 诽谤、中伤本设施或第三者的行为
- ⑤ 不当收集、公开本设施或第三者所拥有的情报数据等
- ⑥ 违反或可能违反善良风俗行为，及提供他人违反善良风俗情报行为
- ⑦ 犯罪行为及可能导致犯罪行为或有其可能性之行为
- ⑧ 透过本服务使用或传播病毒等有害程序之行为
- ⑨ 以网络销售、多层次直销、业务提供诱导销售或其他目的而向特定或非特定对象发送大量邮件或其他诱导之行为

- ⑩ 违反或可能违反禁止不当连接相关法律的行为
- ⑪ 以向第三者以提供服务为目的的任何有偿或无偿的行为
- ⑫ 其他不符合本设施所提供的使用目的之行为

6 本服务的变更、暂停或终止等

本服务会因故障、保养或其他理由暂停提供服务。

本服务可能会在不通知使用者的情况下变更、暂停或终止服务。

7 免责事项

- ① 本服务不接受使用者关于所持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普通电脑的设定、连接等个别询问。
- ② 本服务受信号、网络状况影响，不保证连接速度和质量。
- ③ 本服务所提供的网络连接以及所产生的收发信息一概不做保证。
- ④ 使用者因使用本服务、或因无法使用本服务而产生的损害，本设施概不负责。

8 其他

本条款内容改动可无需征得使用者同意或提前告知。

在本条款改动之后使用本服务时，自动视为使用者同意更改后的本条款内容。

与本服务及本条款有关之诉讼，均以松山地方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